

上海2010年监理工程师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
监理工程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2010_c59_645794.htm 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 上海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 沪人考[2010]96号 关于印发《上海市2010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》的通知各有关单位：根据《关于做好2010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考中心函[2009]73号），经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同意，现将《上海市2010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》印发给你们。请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和报名组织等相关工作。本通知及相关文件、表格可在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（www.spta.gov.cn）和21世纪人才网

（www.21cnhr.gov.cn）的“考试动态”栏目内查询和下载。
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 上海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 二九年十二月二日 上海市2010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 一、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身体健康，遵纪守法，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请参加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：（一）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大专（含大专）以上学历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级职务，并任职满3年；（二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职务；（“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专业”具体指哪些专业）（三）1970年（含70年）以前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专毕业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级职务，并任职满3年。专业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2010年6月30日。 二、考试时间、

科目 2010年5月8日 9：00 - 11：00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